



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CGFYX202610-003

项目名称	城固县自来水公司管网末梢水水质检测
委托单位	城固县自来水公司
被测单位	城固县自来水公司
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
城固县丰源祥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2026 年 10 月 26 日

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报告结论栏无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、报告无骑缝章无效。部分复制或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报告涂改无效。
- 3、未经同意，本报告及本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- 4、本机构对样品的检验结果的准确性负责，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- 5、委托送样检验的结论仅对本次所检样品有效，不代表样品所属批次产品的质量。
- 6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机构提出。
- 7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机构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产生的责任。

机构名称：城固县丰源祥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城许路 19 号

邮编：723200

联系电话：0916-2901311

城固县丰源祥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：CGFYX202610-003

第1页共4页

项目名称		城固县自来水公司管网末梢水水质检测	
样品名称	生活饮用水	委托单位	城固县自来水公司
样品性状	无色透明液体	采样地址*	江湾移民小区门卫室
样品批号*	——	样品编号	CGFYX(S)261012-009
样品来源	采样 ☒ 送检 ☐	采样/送检人员及联系方式	薛丽 15619823699 王静 18691680088
包装情况	包装完好，符合规范要求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采样日期	2026年10月12日	样品数量	1份
收样日期	2026年10月12日	检验日期	2026年10月12日
检验项目	色度 浑浊度 臭和味 肉眼可见物 pH 总硬度 溶解性总固体 高锰酸盐指数（以O ₂ 计）硫酸盐 氯化物 氟化物 氨（以N计）硝酸盐（以N计）铁 锰 铜 锌 砷 硒 汞 镉 铬（六价） 铅 硼 氰化物 挥发酚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亚氯酸盐 氯酸盐 溴酸盐 菌落总数 总大肠菌群 大肠埃希氏菌 三氯甲烷 四氯化碳 铝 二氧化氯 臭氧 游离氯○ 一氯二溴甲烷○ 二氯一溴甲烷○ 三卤甲烷○ 二氯乙酸○ 三氯乙酸○ 总α放射性○ 总β放射性○ 三溴甲烷○		
检验依据	GB/T 5750—2023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》		
采样依据	GB/T5750.2—2023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水样的采集与保存》		
判定依据	GB 5749—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		
检测设备	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-8520 CGFYX-S-0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4 CGFYX-S-00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(石墨炉) 4530F CGFYX-S-004 离子色谱仪 CIC-D160 CGFYX-S-006 浊度仪 2100Q CGFYX-S-019 菌落计数器 YLN-30A CGFYX-S-028 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PRZZ4ZH CGFYX-S-034 离子计 PXSJ-216F CGFYX-S-009 电热恒温培养箱 HHBII420-BS CGFYX-S-021 生物安全柜 BSC-1100-LIIB2 CGFYX-S-023 气相色谱仪 GC-2014C CGFYX-S-039		
检验结果	本次检测项目均符合 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要求。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2026年10月26日		
备注	本报告中带*项的样品信息内容来源于样品标识或由委托方提供，本公司未作确认。 经委托方同意，本次检测带○项目分包给资质认定证书编号为 202712057004 的陕西有为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。		

审核人:

张书

批准人:

李品

CGFYX-QD-81

城固县丰源祥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CGFYX202610-003

第 2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出限	检验结果	结果判定
1	色度（铂钴色度单位）	/	GB/T 5750.4-2023（4.1）	15	——	<5	合格
2	浑浊度（散射浑浊度单位）	NTU	GB/T 5750.4-2023（5.1）	1	——	0.11	合格
3	臭和味	/	GB/T 5750.4-2023（6.1）	无异臭、异味	——	无	合格
4	肉眼可见物	/	GB/T 5750.4-2023（7.1）	无	——	无	合格
5	pH	/	GB/T 5750.4-2023（8.1）	不小于 6.5 且 不大于 8.5	——	6.93	合格
6	二氧化氯	mg/L	GB/T 5750.11-2023（8.4）	出厂水≥0.1 管网末梢水≥0.02 出厂水和末梢水≤0.8	——	本项不涉及	
7	臭氧	mg/L	GB/T 5750.11-2023（9.3）	末梢水≥0.02 出厂水和末梢水≤0.3	——	本项不涉及	
8	硫酸盐	mg/L	GB/T 5750.5-2023（4.2）	250	0.3	21.93	合格
9	氯化物	mg/L	GB/T 5750.5-2023（5.2）	250	0.08	12.25	合格
10	氟化物	mg/L	GB/T 5750.5-2023（6.2）	1.0	0.03	0.08	合格
11	硝酸盐（以 N 计）	mg/L	GB/T 5750.5-2023（8.3）	10	0.1	5.79	合格
12	亚氯酸盐	mg/L	GB/T 5750.10-2023（20.2）	0.7	0.002	未检出	合格
13	溴酸盐	mg/L	GB/T 5750.10-2023（22.1）	0.01	1.9×10^{-3}	未检出	合格
14	氯酸盐	mg/L	GB/T 5750.10-2023（21.2）	0.7	0.005	未检出	合格
15	镉	mg/L	GB/T 5750.6-2023（12.1）	0.005	1.0×10^{-3}	未检出	合格
16	铅	mg/L	GB/T 5750.6-2023（14.1）	0.01	6.0×10^{-4}	未检出	合格
17	铁	mg/L	GB/T 5750.6-2023（5.1）	0.3	0.04	未检出	合格
18	锌	mg/L	GB/T 5750.6-2023（8.1）	1.0	0.009	未检出	合格
19	锰	mg/L	GB/T 5750.6-2023（6.1）	0.1	0.02	未检出	合格

主检人：

审核人：

城固县丰源祥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CGFYX202610-003

第 3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出限	检验结果	结果判定
20	铜	mg/L	GB/T 5750.6-2023 (7.2)	1.0	0.02	未检出	合格
21	铬(六价)	mg/L	GB/T 5750.6-2023 (13.1)	0.05	0.004	0.007	合格
22	硼	mg/L	GB/T 5750.6-2023 (29.1)	1.0	0.004	未检出	合格
23	铝	mg/L	GB/T 5750.6-2023 (4.1)	0.2	0.005	未检出	合格
24	氨(以N计)	mg/L	GB/T 5750.5-2023 (11.1)	0.5	0.02	0.02	合格
25	挥发酚类(以苯酚计)	mg/L	GB/T 5750.4-2023 (12.1)	0.002	4.0×10^{-4}	未检出	合格
26	阴离子合成洗涤剂	mg/L	GB/T 5750.4-2023 (13.2)	0.3	5.0×10^{-3}	未检出	合格
27	砷	mg/L	GB/T 5750.6-2023 (9.1)	0.01	4.0×10^{-5}	1.44×10^{-3}	合格
28	硒	mg/L	GB/T 5750.6-2023 (10.1)	0.01	7.0×10^{-5}	未检出	合格
29	汞	mg/L	GB/T 5750.6-2023 (11.1)	0.001	9.0×10^{-6}	2.53×10^{-5}	合格
30	氰化物	mg/L	GB/T 5750.5-2023 (7.1)	0.05	0.01	未检出	合格
31	三氯甲烷	mg/L	GB/T 5750.10-2023 (4.1)	0.06	1.0×10^{-4}	未检出	合格
32	四氯化碳	mg/L	GB/T 5750.8-2023 (4.1)	0.002	8.0×10^{-5}	未检出	合格
33	总硬度(以CaCO ₃ 计)	mg/L	GB/T 5750.4-2023 (10.1)	450	1.0	166	合格
34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GB/T 5750.4-2023 (11.1)	1000	—	192	合格
35	高锰酸盐指数(以O ₂ 计)	mg/L	GB/T 5750.7-2023 (4.1)	3.0	0.01	0.48	合格
36	菌落总数	CFU/mL	GB/T 5750.12-2023 (4.1)	100	0	0	合格
37	总大肠菌群	MPN/100mL	GB/T 5750.12-2023 (5.1)	不应检出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
主检人:

审核人:

CGFYX-QD-81

城固县丰源祥水质检测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CGFYX202610-003

第 4 页 共 4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出限	检验结果	结果判定
38	大肠埃希氏菌		MPN/100mL	GB/T 5750.12-2023（7.1）	不应检出	不应检出	未检出	合格
39○	游离氯		mg/L	GB/T 5750.11-2023（4.3）	出厂水≥0.3 管网末梢水≥0.05 出厂水和末梢水≤2	——	0.14	合格
40○	一氯二溴甲烷	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0.1	0.000016	<0.000016	合格
41○	二氯一溴甲烷	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0.06	0.000015	<0.000015	合格
42○	三溴甲烷	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0.1	0.000041	<0.000041	合格
43○	三 卤 甲 烷	三氯甲烷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该类化合物中 各种化合物的 实测浓度与其 各自限值的比 值之和不超过 1	0.000032	0.012227	合格
	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	0.000016		
	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	0.000015		
		三溴甲烷	mg/L	GB/T 5750.8-2023（4.3）		0.000041		
44○	二氯乙酸		mg/L	GB/T 5750.10-2023（15.2）	0.05	0.0037	<0.0037	合格
45○	三氯乙酸		mg/L	GB/T 5750.10-2023（16.2）	0.1	0.0044	<0.0044	合格
46○	总 α 放射性		Bq/L	GB/T 5750.13-2023（4.1）	0.5（指导值）	0.02	<0.02	合格
47○	总 β 放射性		Bq/L	GB/T 5750.13-2023（5.1）	1（指导值）	0.03	0.036	合格

注: 低于方法检出限的测定结果, 用“未检出”表示。

主检人:

审核人:

CGFYX-QD-81